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同意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同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限延长 12 个月。

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同意公司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汽车服务股份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1 月 21 日